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arkle Roll Group Limited
耀 萊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970)

執行董事辭任及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黃振強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起生效。此外，張思堅先生已獲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起生效。

黃振強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黃振強先生（「黃先生」）決定投放更多時間及專注於營運本集團之漫畫及動畫部門之業務，因此黃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起生效。

儘管黃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先生其後仍將留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職務。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退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黃先生過去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所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張思堅先生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思堅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起生效。

張先生，43 歲，為紅杉資本中國基金之董事總經理，專注從事資本增值投資事宜。於二零零七年加入紅杉資本中國基金之前，張先生曾任職於香港及上海之霸菱亞洲投資及

倫敦之 Doughty Hanson。於加入私募基金前，張先生曾任職於德意志銀行投資銀行部，專注於跨國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大手交易、債務及可換股債券發售。張先生持有上海交通大學理學學士位及明尼蘇達大學理學碩士學位及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提名張先生擔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乃根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經考慮張先生於投資及資本市場之專長及經驗後所作出之建議決定。張先生可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後所作出之建議收取每月 15,000 港元之董事酬金。根據本公司之細則，張先生須就彼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有關張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服務合同之簽約雙方均可於合同終止日前六個月向對方提交終止合同通知書以終止該合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並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或任何重要職務。張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概無擁有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香港法例第571章) 所界定之任何其他股份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d)至(v)條之規定，本公司概無與彼獲委任有關之其他資料須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張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唐啟立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有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唐啟立先生、鄭浩江先生及趙小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思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思聰先生、林國昌先生及李鏡波先生。

* *僅供識別*